

##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董事会共有 8 名董事，实到董事 8 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楠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以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基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计划按照有关回购规则和监管指引要求，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报告公告 12 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同时，为高效、有序、顺利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工作，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的规定范围内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6-064)。

特此公告。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8 日